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機關地址：11561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
傳 真：(02)2787-7498
聯絡人及電話：林莆鐸(02)2787-8249
電子郵件信箱：terlanks@fda.gov.tw

000

台北市中正區鎮江街3號7樓

受文者：台灣先進醫療科技發展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12日
發文字號：FDA藥字第1069904782號
速別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協會函詢建議藥商推銷員登錄方式乙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06年8月14日台先字第1060814002號函。
- 二、有關本署「食品藥物業者登錄平台」中「推銷員登錄」頁面，為提升推銷員登記辦理效能，已規劃新增功能(如：藥商於「非登不可」平台送審推銷員資料，平台得自動發信提醒衛生局進行線上審核，衛生局亦可經由後台查詢藥商推銷員登錄情形)，以提升登錄效能。
- 三、爰依藥事法之規定，藥商推銷員申請核備係屬地方衛生主管機關之權責，本署將持續收集相關公協會及衛生局之建議，研擬精進「食品藥物業者登錄平台」功能以友善使用，並將相關意見回饋縣市衛生局。

正本：台灣先進醫療科技發展協會
副本：

署長吳秀梅

裝

訂

線